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签字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次变更的基本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原指派辛文学先生、王会颖女士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振先生为质量控制复核人。因立信内部工作调整，为按时完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现指派李永江先生接替辛文学先生作为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金华女士接替李振先生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本次变更后的项目合伙人为李永江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李永江先生、王会颖女士，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张金华女士，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及项目质量复核工作，继续完成相关工作。

二、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永江	2017年	2013年	2017年	2024年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金华	2007年	2007年	2011年	2024年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

（二）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新任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永江先生、新任质量控制复核人张金华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无不良诚信记录。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签字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8 日